

樟树市司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司法局机关内设 11 个职能科，包括：政工室、办公室、律师工作股、公证工作股、法律援助工作股、法治宣传股、基层工作股、社区矫正工作股、司法鉴定工作股、行政复议应诉股、行政执法监督股。

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定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乡镇（街道）、各行业的法治宣传教育、依法治理和对外法治宣传等工作。

（三）指导和监督全市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管理和协调市直公职律师工作。

（四）监督管理全市的法律援助工作。

（五）监督管理全市基层司法所工作，指导、监督行政调解、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六）指导、监督和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和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

(七) 指导、监督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八) 负责本级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指导全市人民监督员、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

(九) 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

(十) 指导、管理和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作。

(十一) 承办市政府重大决策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以市政府名义签订合同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承办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市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核工作。

(十二) 承办市政府的行政复议工作，受市政府委托代理行政应诉；指导全市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组织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十三) 组织开展和指导法制理论研究、交流和培训工作。

(十四)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本部门 2019 年年末编制人数 43 人，其中行政编制 42 人，事业编制 1 人，

机关工勤编制 1 人；年末实有人数 64 人，其中在职人员 4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7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樟树市司法局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栏 次	收 入 行次	决算数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842.84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842.84	本年支出合计	56	842.8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	0.00	结余分配	57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	0.00
	29			59	
总计	30	842.84	总计	60	842.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樟树市司法局		2019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42.84	842.84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2.84	842.84	0.00	0.00
20406	司法		842.84	842.84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76.07	676.07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2.00	12.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50	11.5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30.00	3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2.00	52.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1.27	61.2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樟树市司法局		2019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决算数	
栏 次	3	栏 次	10	11	1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842.84	842.84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0.00	0.0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842.84	本年支出合计	56	842.84	842.8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0.00	0.00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59			
总计	30	842.84	总计	60	842.84	842.8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樟树市司法局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842.84	842.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2.84	842.84
20406	司法			842.84	842.84
2040601	行政运行			676.07	676.0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2.00	12.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50	11.50
2040607	法律援助			30.00	3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2.00	52.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1.27	61.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樟树市司法局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9.03	30201	办公费	7.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9.83	30202	印刷费	6.4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2.29	30203	咨询费	1.3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9.48	30206	电费	5.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5	30211	差旅费	20.2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6.2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68	30215	会议费	0.7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0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31.4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6.3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2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4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4.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5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18.43				公用支出合计		22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樟树市司法局	项目	栏次	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1	2	
	行次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6.92	6.92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60	4.6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60	4.60	
3.公务接待费	6		2.32	2.32	
(1)国内接待费	7		2.32	2.3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0.00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0.00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2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18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批复的年初预算数，不包含以前年度结转的资金；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樟树市司法局	公开09表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2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	11	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842.8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82.84 万元，增长 10.9%；本年收入合计 760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82.84 万元，增长 10.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增加，专项经费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760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支出总计 842.8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842.84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82.84 万元，增长 10.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增加，专项经费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842.84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82.98 元，决算数为 84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82.98 万元，决算数为 84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5%，主要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各项业务工作量增加，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二）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82.98 万元，决算数为 84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5%，主要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各项业务工作量增加，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2.84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582.75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03.24 万元，增长 21.53%，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增加，奖金增加。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42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83.56 万元，增长 59.32%，主要原因是：工作业务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68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2.11 万元，增长 51.38%，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增加。

(四)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16.0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92 万元，决算数为 6.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18 年增加 2.47 万元，增加 55.5%，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8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我局无因公出国（境）安排，所以无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2 万元，决算数为 2.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18 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7.94%。主要原因是：调研督查相较去年有所下降。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我局未购买新的公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6 万元，决算数为 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18 年增加 2.67 万元，增加 138.34%。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下乡出差相较去年有所增长。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4.42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保持一致），较 2018 年减少 535.58 万元，下降 70.47%，主要原因是：较 2018 年人员经费未计入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01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01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市省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并做好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有关数据的衔接。）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法律援助工作项目实施后，经费到位及时，经费支出合理合规，法律援助结案率 100%，受援对象满意度 100%，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中央有关加强法律援助工作的要求，在推进依法治市进程、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实施单位(盖章): 樟树市司法局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项目			主管部门	樟树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①	全年预算数 ②	全年执行数 ③	分值	预算执行率 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项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万元)	其他资金				-		-			
	明细内容(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				项目实际支出					
	1.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3.6					
	2. 法律援助工作者工资				18					
	合计				10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中心以精准法律服务年活动为引领,以提升法律援助服务满意度为目标,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无偿为受援人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法律援助流程,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确保应援尽援。				2019年我市共接待来访群众7280人次,解答各类法律咨询6213件,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425件,为受援群众挽回经济损失1683.12余万元。					
指标效 绩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100%	100%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100%	100%	2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100%	100%	3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100%	100%	2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100%	100%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00%	100%	2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7分)	资金到位率	4	100%	100%	4			
			预算执行率	3	100%	100%	3			
		组织实施(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100%	100%	4			
			制度自执行有效性	4	100%	100%	4			
	产出数量(15分)	全年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15	600件	603件	15				

绩效指标	产出（45分）	产出质量（10分）	已办结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	10	100%	98%	9	
		产出时效（10分）	及时有效的维护了群众利益，保障群众财产安全	10	100%	100%	10	
		产出成本（10分）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5	10万元	21.9万元	5	
			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经费	5	10万元	13.32万元	5	
	效益（25分）	经济效益（5分）	保护群众合法利益，减免了群众的成本	5	100%	100%	5	
		社会效益（10分）	解决群众的法律问题，维护了社会稳定	10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5分）	群众共享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成果	5	100%	100%	5	
		满意度（5分）	公众满意度，受援群众满意度	5	100%	100%	5	
总分（含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注：1. 产出指标、效果指标及满意度三级指标：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科学、合理设定，表格行数可自行增减或续页；已纳入2019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请参照当年绩效目标设置；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分值由自评单位自行合理分配，但总分不得超出一级指标分值；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划分合理分值区间。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预期目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预期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

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XX 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主要反映用于局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局属事业单位
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XX 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主要反映用于局机关服务中心人员工资、办公楼日常维修维
护等后勤保障服务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主要反映用于局机关、局属事业单位去世人员抚恤金支出。